

永宁县财政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按照《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在 2018 年度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落实情况的基础上编制，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nxyn.gov.cn/>）查阅。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联系永宁县财政局办公室。地址：银川市永宁县宁和北街（邮编：750100，电话：0951-8020837；传真：0951-8020837；电子邮箱：ynxczj8020837@163.com）。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更好贯彻落实政务、党务公开工作，我局成立了政务、党务公开领导小组，按照“依法公开、全面真实、注重实效、有利监督”的原则，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财政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由局党支部书记、局长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责任人，明确一位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确定办公室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和日常工作。

（二）加强业务培训和监督考核

为保证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更好地开展，我局在本年度将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纳入干部职工日常培训计划，积极参加上级部门举办的培训学习。组织政务工作人员学习银川市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学习借鉴各单位的经验，进一步对标先进、查找差距、补齐短板，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建立政务信息定期通报制度，由办公室政府信息工作主要负责人以及检查股负责人定期对单位各股室政务信息报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推动工作落实。2018 年 1 月份，我单位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此次会议的召开，进一步增强了各股室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

有力推动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促进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按照县委、县政府有关政务、党务公开的要求，我局为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多次召开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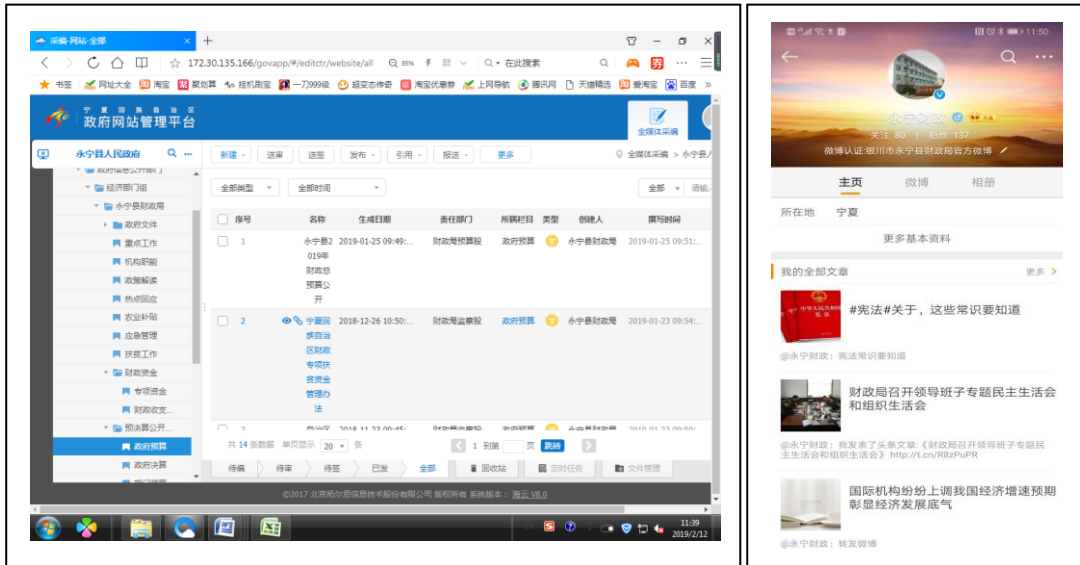


门会议，研究政务、党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各股室积极配合，各司其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单位政府网站平台共设置“重点工作”“机构职能”“政策解读”“农业补贴”“扶贫工作”“财政资金”等 31 个栏目。其中包括“农业补贴”“政府预算”“政府

决算” “部门预算” “部门决算”等 7 个重点领域工作专栏。开设永宁县财政局官方微博，定期更新财政“领导信箱、在线咨询、申诉举报、意见征集”等网站栏目，及时回应处理群众关切。2018 年，我单位在政府信息网站发布信息 102 条。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一) 财政预决算公开情况

财政总预算和部门预算信息公开通过永宁县政府公众网—财政预决算公开栏目公开。有条件的预算单位同时在政府公众网及本部门门户网站予以公开。财政部门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督促和检查，全面把握工作进展，及时收集反馈意见，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预算公开的内容包括：一是部门预算公开的内容包括公开文字说明和部门编制的经永宁县人大会议审议批准，财政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二是总预算公开的内容包括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年度总预算公开说明及经县人大会议审议批准

的年度预算草案。三是公开了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情况。2018年全县122个预算单位已全部公开。

决算公开工作通过永宁县政府公众网—财政预决算公开栏目公开。包括财政总决算公开和部门决算公开，财政总决算公开内容有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收支、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政府性收支及资产负债及乡镇收支情况；部门决算公开内容有单位收支、项目类收支、基本建设类项目收支、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类收支、政府性基金收支、财政专户资金收支、资产负债情况、单位机构设置、非税收入征缴情况、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等。2017年决算待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后及时公开。

（二）涉农资金信息公开情况

涉农补贴信息公开通过永宁县政府公众网站涉农资金信息公开板块、乡镇政府乡镇民生中心电子屏，公示栏、村公示栏等方式公开，涉农信息公开分农业补贴类、社会保障类、扶贫开发类等七大类，对涉农资金信息进行公示并且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2018年我局共公开涉农信息13批次，涉及金额15220.74万元。

（三）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情况

政府采购信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宁夏银川政府采购公共服务平台等公众网站招标采购栏目公开，招标采购信息均已在该网站上公开，让招标采购工作更加透明。政府采购信息通过永宁县政府公众网—招标采购栏目公开，招标采购信息均已在该

网站上公开，让招标采购工作更加透明。截至目前全县政府采购计划备案 123 批次，预算金额 17677.48 万元，实现采购合同 16638.27 万元，节约资金 1039.21 万元，节约率为 5.88%。



（四）财政收支情况公开情况

通过永宁县政府公众网按月公开财政收支情况，解读财政收支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预判财政收入走势，主动解释说明收支运行中可能引发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2018 年财政收支信息已全部公示。

（五）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公开情况

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展示、实时更新新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围绕国家和自治区新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措施，以及促进创新创业、保障改善民生等税收优惠政策，2018 年共公开 10 批次。

（六）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公开情况

政府和社会合作（PPP）模式，在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综合信息平台系统发布项目信息。今后若开展的项目依然在该平台发布，让社会各界及时了解和监督政府投资重大项目情况。

（七）专项资金信息公开情况

进一步推进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工作，将涉及支持产业发展、科技进步、环境保护以及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三农”等专项资金有关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2018年1-6月份共收到上级资金135233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资金51016万元、政府性基金350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资金83867万元，2018年全年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已于2019年1月份全部公示。

（八）落实“双公示”工作制度情况

认真落实“双公示”工作，结合“权利清单”和“责任清单”的推进落实，将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息规范、完整、清晰、准确地向社会公开。在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作出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

（九）单位自身政务公开情况

财政局自身注重政务公开工作，对单位的重大决策（会议纪要）、各类主要实施方案、职工工资及调资、“三定两评”考核、单位财务状况（财务报表）、职工餐厅支出情况等都在单位公示栏公示，接受单位及社会各



界的监督。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全县“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宁政发〔2017〕3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不见面、马上办”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8〕73号）等文件要求，我单位全面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建立核算中心实操手册，将办事流程、工作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开，并通过互联网平台及时发布相关财政政策信息方便群众及时了解。

五、各级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截至目前，我单位未接到各级人大代表建议以及政协提案。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在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了“政策解读”、“政策法规”专栏，加强对财政重要法规 and 政策的解释宣传，2018年发布了《跨地区经营总分支机构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政策解读3条，转载自治区、银川市财税政策解读23条，帮助公众知情了解。

七、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及时答复“市长信箱”、“主席信箱”等领导信箱相关群众问题，并存档备案，2018年共办理相关群众问题投诉52件。设立单位官方微博平台，通过微博评论、私信等积极与群众沟通，及时答复群众问题，切实保障群众对财政工作的知情权和参与权。2018年10月29日，我单位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在活动中以现场讲解的形式向群众介绍我单位的主要职责以及工作进展，并以座谈会的形式与群众面对面沟通，实时听取群众意见与建议，解答群众问题。



八、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在永宁县政府网站发布依申请公开具体方式以及依申请公开登记表，并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细化受理、办理、审核、答复以及归档各环节的工作规范，明确各环节的责任主体和办理时限。畅通信函、传真、网上平台、政务服务窗口等受理渠道依法依规满足群众的各类信息需求。2018年我单位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件。

九、公共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按照“依法公开、全面真实、注重实效、有利监督”的原则，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财政日常工作紧密结合。主要以政府网站公开的形式实时更新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等各项公开事项，主要公开内容包括财政预决算公开、涉农资金公开、财政收支信息公开、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公开、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公开等，截至目前共发布公开信息 102 条，并建立公文属性登记表以及上网信息登记表，定期将所发布公文、公开信息登记在册，并由分管领导审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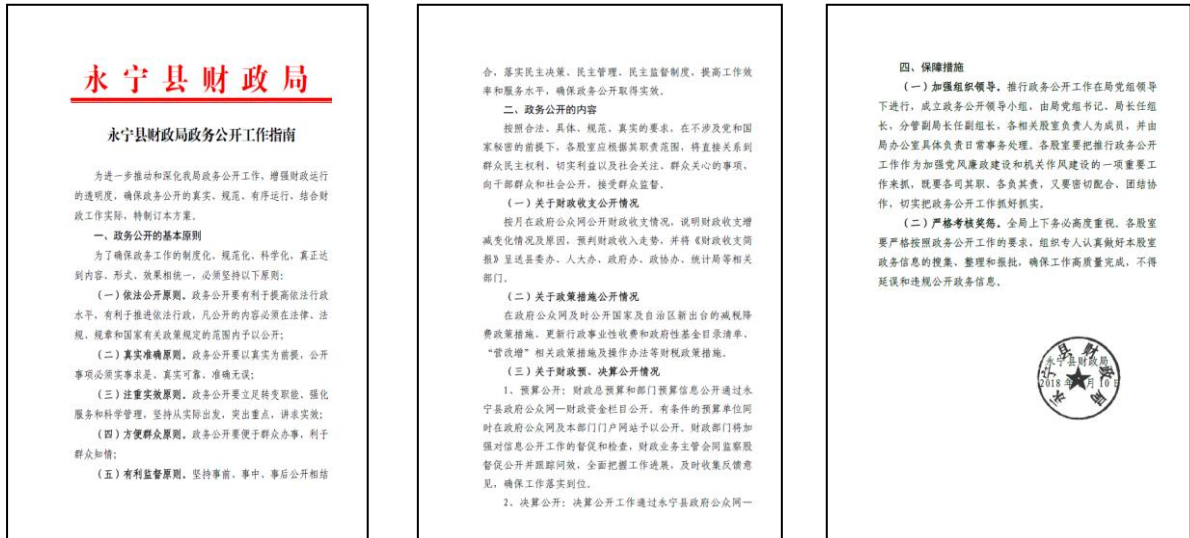
二是建立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推进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建设，梳理编制本部门本系统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公开的主体、范围、内容、方式、时限等，公开内容包括部门设置、注册法规、规划与计划、业务工作、动态新闻、其他信息等，还有机构职能、领导简介、财政数据、行政审批等二级目录等，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有效提升了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序号	信息类别	事项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责任主体	公开时限	公开属性	公开方式	公开类型	所属栏目	备注
1	概况信息	机构信息	本单位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以及人员编制规定	《永宁县财政局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永政办发〔2014〕138号	办公室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管理	永宁县人民政府网>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部门>经济部门(图)>永宁县财政局>机构职能	
		领导分工	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及各股室职责分工	《永宁县财政局2018年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的通知(永财发〔2018〕31号)》	办公室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管理	永宁县人民政府网>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部门>经济部门(图)>永宁县财政局>机构职能	++
		重点工作	1.重点工作内容及任务分工 2.年度工作总结及工作重点	《中共永宁县委办公室 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的通知》永党办发〔2018〕17号	办公室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结果	永宁县人民政府网>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部门(图)>永宁县财政局>重点工作	+ -

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 将“五公开”落实到公文、会议办理程序上，建立健全保密审查、公开属性审查、公开时限等源头管理机制，提升公开服务水平，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

特殊信息需求。制定了《永宁县财政局政务公开制度》，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了《永宁县财政局政务公开工作指南》、《永宁县财政局政务公开目录》等，从信息公开的范围，公开的形式，依申请公开受理的方式、处理流程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说明，形成了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



二是健全制度规范。进一步健全决策协商机制，切实落实重大决策预公开、决策时会议公开制度，就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广泛协商、征求意见、群策群力、增进共识、形成合力，着力提升公众参与度，提高决策科学性。加强财务公开，明确财务支出具体规定，严格财务审批程序，把“支出审批、报销审核、归口办理”的责任落实到具体人，保障经费使用公开透明。

十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主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务公开工作没有整体规划，信息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三是**“政策解读”类信息发布较少。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监督，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

增强主动公开，并鼓励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监督，更好地服务政府、社会和群众。二是统一认识，努力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梳理有依法行使行政职权的股室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提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使公众能够方便查询。三是及时发布财政动态，宣传政策法规信息，深化解读政策背景，提高政策解读类信息质量。

十二、2019 年工作计划

（一）做好政策发布和政策解读

围绕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稳健的货币政策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实行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在我局门户网站建立政务公开专栏，及时发布财政工作动态，宣传政策法规信息，深入解读政策背景、有目标任务、涉及范围，加强形象化、通俗化解读，提高政策文件解读的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通过解读政策、传递信息，及时解疑释惑，着力提升解读的准确性和针对性，以政策解读稳定市场预期。

（一）推进减税降费信息公开

一是加大对支持小微企业、促进就业创业、兼并重组等方面的税收优惠和减免政策公开力度。及时公开中央、省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和减免政策，加强对促进创业、创新保障和改善民生等税收优惠政策的解读，及时发布产业扶持政策，提高政策的知晓度。二是按照中央和省上部署，认真做好涉企收费清理及检查等专项工作，通过部门自查、牵头部门汇

总核查等方式，为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实行目录清单管理奠定良好基础。联合市发改委先后三次发文实时更新了市级执行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及时在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和财政内网集中公开，并要求县区财政、发改部门要通过门户网站、公共媒体以及在收费场所对外公开本区域内执行的收费信息，包括项目名称、设立依据、征收标准、征收程序、法律责任等，确保国家和省上出台的各项普遍性减税降费政策落地生根。根据中央和省上政策发布时机，公布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的执行情况和社保基金运行情况。

（二）推进国有企业运营监管信息公开

及时公开全市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主要行业盈利、重大变化事项情况，及时公布年度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金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清产核资审计资产评估及破产风险评估项目询价公告和中标结果公示信息。

（三）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信息公开

一是配合国税、地税部门加大营改增相关政策措施、操作办法、改革进展及成效的公开力度。二是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在局门户网站集中公开政府年度预决算情况及部门预决算情况。

（四）全面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

为进一步保障公众知情权，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我局将积极推进“五公开”。在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

专栏集中展示并公开我局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及时公开行政审批中介服务 and 前置审批事项清单、行政审批事项清理结果、收费目录清单情况及社会关注度高的决策事项和政策性文件废止、失效等情况。我局在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中实行多载体公开，通过官方网站，微博公开。

（五）积极回应关切

一是加强对重大信息发布后的动态监督，及时关注社会舆论热点，做好舆情研判。对各类涉财突发事件的虚假、不实信息，要迅速回应、澄清事实，消除不良影响，正确引导社会舆论。二是及时公开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六）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和渠道建设

一是加强局门户网站管理，健全信息内容采集、审核、发布机制，进一步完善栏目设置和内容整合，对公开的重大政策，分专题进行梳理、汇总，在网站开设专栏，进行集中发布。二是做好网站和微信等新媒体的协同联动。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主渠道，优化对外咨询和服务渠道，进一步提高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程度，扩大政府信息范围和影响力。

（七）提升“政府开放日”活动质量

为进一步加强政府与群众之间的沟通，增进彼此了解与互信，使政府更加具有公信力、凝聚力和执行力，我单位计划在 2019 年开展以“加强财政监督，打造‘阳光财政’”

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本次活动应充分吸取上一年度活动经验，积极创新活动形式与内容，提高活动质量，借助互联网平台进一步提升活动宣传力度，扩大参与人员范围，凸显活动效果。

永宁县财政局
2019年2月13日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统 计 指 标	单 位	统 计 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102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36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02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16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23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8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52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1. 按时办结数	件	0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4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2
2. 兼职人员数	人	2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70